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六批次評定結果明細表-臺中市

編號	縣市別	整體計畫名稱	分項 案件名稱	對應 部會	複核評定建議補助經費															評分 分數	評定 結果	複評意見
					總工程費																	補助機關意見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中央 補助	地方 自籌	小計			
					中央 補助	地方 自籌	年度 小計	中央 補助	地方 自籌	年度 小計	中央 補助	地方 自籌	年度 小計	中央 補助	地方 自籌	年度 小計						
23	臺中市	葫蘆墩圳水環境改善計畫	葫蘆墩圳水環境改善計畫(三民路至中正路)	經濟部	6,240	1,760	8,000	0	0	0	0	0	0	118,560	33,440	152,000	124,800	35,200	160,000	81.90	○	經濟部： 1. 本案為接續葫蘆墩圳一期工程辦理成果，為利完善整體水環境改善效益，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6,240千元及工程費以118,560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再辦理工程發包。 3. 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並於設計時應盡量減少混凝土用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增加渠底透水性，以利恢復自然渠道樣貌。
24	臺中市	柳川水環境改善計畫	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經濟部	1,755	495	2,250	0	0	0	0	0	0	33,345	9,405	42,750	35,100	9,900	45,000	80.90	○	經濟部： 1. 本案為接續前期工程辦理成果，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1,755千元及工程費以33,345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再辦理工程發包。 3. 本案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並於設計時應盡量減少混凝土用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並增加渠底透水性，以利恢復自然渠道樣貌。
25	臺中市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一期)	經濟部	2,650	747	3,397	0	0	0	0	0	0	50,350	14,202	64,552	53,000	14,949	67,949	80.60	○	經濟部： 1. 本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2,650千元及工程費以50,350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再辦理工程發包。 3. 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設計時應儘量保留既有植生良好腹地環境。 4. 本案設計案名稱修正為「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一期)規劃設計」。
26-1	臺中市	惠來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惠來溪水環境改善工程(第二期)河南路二段至經貿路	經濟部	1,700	480	2,180	0	0	0	0	0	0	32,300	9,110	41,410	34,000	9,590	43,590	80.50	○	經濟部： 1. 本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1,700千元及工程費以32,300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再辦理工程發包。 3. 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設計時應盡量減少混凝土用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並增加渠底透水性，以利恢復自然渠道樣貌。 4. 本案設計案名稱修正為「惠來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河南路二段至經貿路段規劃設計」。
26-2	臺中市		惠來溪水環境改善工程(第二期)市政路至朝富路	經濟部	2,730	770	3,500	0	0	0	0	0	0	51,870	14,630	66,500	54,600	15,400	70,000	80.50	○	經濟部： 1. 本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2,730千元及工程費以51,870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再辦理工程發包。 3. 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設計時應盡量減少混凝土用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並增加渠底透水性，以利恢復自然渠道樣貌。 4. 本案設計案名稱為「惠來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市政路至朝富路段規劃設計」。

編號	縣市別	整體計畫名稱	分項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複核評定建議補助經費															評分分數	評定結果	複評意見
					總工程費																	補助機關意見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26-3	臺中市		潮洋溪水環境改善工程(第二期)	經濟部	3,450	973	4,423	0	0	0	0	0	0	65,550	18,489	84,039	69,000	19,462	88,462	80.50	○	經濟部： 1. 本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3,450千元及工程費以65,550千元為上限，工程費暫列114年度。 2.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再辦理工程發包。 3. 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設計時應盡量減少混凝土用量，及採透水鋪面設計，並增加渠底透水性，以利恢復自然渠道樣貌。 4. 本案設計案名稱為「潮洋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規劃設計」。
27	臺中市	十四張圳水環境改善計畫	十四張圳流域(延伸至東門支線第六分線)活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第三期)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9.5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28-1	臺中市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一期	經濟部環保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7.6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28-2	臺中市		梅川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	經濟部環保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7.6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29	臺中市	食水崙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食水崙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7.4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30-1	臺中市	東勢河濱公園水環境改善計畫	東勢河濱公園景觀改善及自行車道串連計畫(B)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5.8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30-2	臺中市		東勢河濱公園人行跨橋建置工程(A+B)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5.8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31	臺中市	東區星泉湖水質及景觀生態改善計畫	東區星泉湖水質及景觀生態改善計畫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4.9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32	臺中市	西屯區秋紅谷水質及景觀生態改善計畫	西屯區秋紅谷水質及景觀生態改善計畫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2.90	×	1. 本案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2.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
臺中市小計		10	14		18,525	5,225	23,750	0	0	0	0	0	0	351,975	99,276	451,251	370,500	104,501	475,001	-		